明史/卷199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列傳第八十六 楊一清 王瓊 彭澤 毛伯溫 翁萬達 ◄

明史
卷一百九十九
列傳第八十七　李鉞 王憲 胡世寧 李承勛 王以旂 范鏓 王邦瑞 鄭曉

► 列傳第八十八 姚鏌 張嵓 伍文定 蔡天祐 詹榮 劉天和 楊守禮 張岳 郭宗皐 趙時春

◯李鉞〈（子惠）〉王憲胡世寧〈（子純）〉（繼）李承勛王以旂范鏓掞王邦瑞〈（子正國）〉鄭曉

李鉞

李鉞，字虔甫，祥符人。弘治九年進士。除御史。巡視中城，理河東鹽政，歷有聲績。正德改元，天鳴星變。偕同官陳數事，論中官李興、寧謹、苗逵、高鳳等罪，而請斥尚書李孟扑、都督神英。武宗不能用。以喪歸。劉瑾惡鉞劾其黨，假他事罰米五百石輸邊。瑾敗，起故官，出為鞏昌知府，尋遷四川副使。巡撫林俊委鉞與副使何珊討敗流賊方四等，賜金加俸。遷陝西按察使，擢右僉都御史巡撫山西。寇入白羊口。鉞度宣、大有備，必窺岢嵐、五臺間，乃亟畫戰守。寇果犯岢嵐，鉞與延綏援將安國、杭雄敗之。加俸一級。尋討平內寇武廷章等。召入理院事。

世宗即位，歷兵部左、右侍郎，出總制陝西三邊軍務。鉞長軍旅，料敵多中。初至固原，寇入犯，援兵未集。鉞下令大開諸營門，晝夜不閉。寇疑有備，未敢逼。乃炮擊之，寇引去。以其間增築墩堡，謹烽堠，廣儲蓄，選壯勇為備。未幾，寇復深入平涼、邠州。鉞令遊擊時陳、周尚文等，分伏要害遏其歸，斬獲多。鉞策寇失利必東犯延綏，檄諸將設伏待。寇果至，又敗去。已而言官論邠州失事罪，請罷總兵官劉淮、巡撫王珝等，並

及鉞。詔奪淮職，責鉞圖後效。鉞自劾乞休，不許。盜楊錦等剽延綏，殺指揮翟相，鉞討擒之。嘉靖二年，以塞上無警召還。給事中劉世揚請留鉞陝西，而久任諸邊巡撫。帝卒召鉞，進右都御史，總督漕運，巡撫鳳陽諸府，入掌都察院事。

四年，代金獻民為兵部尚書兼督團營。中官刁永等多所陳乞，帝皆許之。又錄司禮扶安家八人官錦衣。南京守備已三人，復命卜春添註以往。禦馬監閻洪因軍政，請自考騰驤四衛及牧馬所官。鉞累疏力爭，帝皆不納，至責以抗旨，令對狀。鉞引罪乃罷。武定侯郭勛以會武宴列尚書下，疏爭之。鉞言：「中府官之有會武宴，猶禮部之有恩榮宴也。恩榮，禮部為主，會武，中府為主，故皆列諸尚書之次。宴圖可征，不得引團營故事。」帝竟從勛言。錦衣革職百戶李全奏乞復任，鉞請治其違旨罪，帝不問。於是官旗鄭彪等皆援全例以請，鉞執奏如初，而疏有「猿攀狐媚」語。帝惡之，復責對狀，奪俸一月。

鉞既屢諫不用，失上意，且知為近幸所嫉。會病，遂再疏乞休，許馳驛，未行，卒。贈太子少保，遣官護喪歸葬。久之，賜謚恭簡。

子惠，正德十二年進士，官行人。諫武宗南巡，死於廷杖。贈監察御史。

王憲

王憲，字維綱，東平人。弘治三年進士。歷知阜平、滑二縣。召拜御史。正德初，擢大理寺丞。遷右僉都御史。清理甘肅屯田。進右副都御史，巡撫遼東。歷鄖陽、大同。以應州禦寇功，蔭錦衣，世百戶。遷戶部右侍郎，改撫陝西，入為兵部右侍郎。近畿盜起，偕太監張忠、都督朱泰捕之，復以功蔭錦衣。武宗南征，命率戶、兵、工三部郎各一人督理軍儲。駕旋，以中旨代王瓊為兵部尚書。世宗即位，為給事中史道劾罷。

嘉靖四年，廷推鄧璋及憲為三邊總制，言官持不可，帝竟用憲。部將王宰、史經連敗寇，璽書褒諭。吉囊數萬騎渡河從石臼墩深入，憲督總兵官鄭卿、杭雄、趙瑛等分據要害擊之，都指揮卜雲斷其歸路。寇至青羊嶺，大敗去。五日四捷，斬首三百餘級，獲馬駝器仗無算。帝大喜，加憲太子太保，復予一子蔭。至是，凡三蔭錦衣世百戶矣。中官織花絨於陝，憲請罷之。又因九廟成，請釋還議禮得罪者，頗為士大夫所稱。張璁、桂萼欲用王瓊為總制，乃改憲南京兵部尚書。已，入為左都御史。朔州告急，廷推憲總督宣、大。憲不肯行，曰：「我甫入中臺，何見驅亟也。」給事中夏言、趙廷瑞劾憲托疾避難，復罷歸。

未幾，帝追念憲，召為兵部尚書。小王子入寇，條上平戎及諸邊防禦事宜。又請立京營分伍操練法，諸將不得藉內府供事，規避營操。帝皆嘉納。舊制，軍功論敘，有生擒、斬首、當先、殿後、奇功、頭功諸等，其後濫冒日多。憲定軍功襲替格，自永樂至正德，酌其輕重大小之差，臚析以上。詔著之《會典》為成式。尋兼督團營。西番諸國來貢，稱王號者百餘人。憲與禮臣夏言等請如成化、弘治間例，答敕止國王一人，仍限貢期、人數。議乃定。

大同兵變，憲初言首亂當誅，余宜散遣。而大學士張孚敬與總督劉源清力主用兵，憲乃不敢堅前議。源清攻城不能下，北寇又內侵，請別遣大臣禦北寇，己得專攻城。憲亦議從其奏，論者多尤憲。會帝悟大同重鎮，不宜破壞，乃寢其事，亂亦旋定。源清竟得罪去。居數年，憲引年歸，卒。贈少保，謚康毅。子汝孝，副都御史。見《丁汝夔傳》。

胡世寧

胡世寧，字永清，仁和人。弘治六年進士。性剛直，不畏強禦，且知兵。除德安推官。岐王初就藩，從官驕，世寧裁之。他日復請湖田，持不可。遷南京刑部主事。應詔陳邊備十策，復上書極言時政闕失。時孝宗已不豫，猶頒之。再遷郎中。與李承勛、魏校、余祐善，時稱「南都四君子」。

遷廣西太平知府。太平知州李濬數殺掠吏民，世寧密檄龍英知州趙元瑤擒之。思明叛族黃文昌四世殺知府，占三州二十七村。副總兵康泰偕世寧入思明，執其兄弟三人。而泰畏文昌夜遁，委世寧空城中，危甚。諸土酋德世寧，發兵援，乃得還。文昌懼，歸所侵地，降。土官承襲，長吏率要賄不時奏，以故諸酋怨叛。世寧令：「生子即聞府。應世及者，年十歲以上，朔望謁府。父兄有故，按籍請官於朝。」土官大悅。

母喪歸。服闋赴京。道滄州，流寇攻城急。世寧即馳入城，畫防守計。賊攻七日夜，不能拔，引去。再知寶慶府。岷王及鎮守中官王潤皆嚴憚之。遷江西副使。與都御史俞諫畫策擒盜，討平王浩八。以暇城廣昌、南豐、新城。當是時，寧王宸濠驕橫有異志，莫敢言，世寧憤甚。正德九年三月上疏曰：「江西之盜，剿撫二說相持，臣愚以為無難決也。已撫者不誅，再叛者毋赦，初起者亟剿，如是而已。顧江西患非盜賊。寧府威日張，不逞之徒群聚而導以非法，上下諸司承奉太過。數假火災奪民廛地，采辦擾旁郡，蹂籍遍窮鄉。臣恐良民不安，皆起為盜。臣下畏禍，多懷二心，禮樂刑政漸不自朝廷出矣。

請於都御史俞諫、任漢中專委一人，或別選公忠大臣鎮撫。敕王止治其國，毋撓有司，以靖亂源，銷意外變。」章下兵部。尚書陸完議，令諫往計賊情撫剿之宜，至所言違制擾民，疑出偽托，宜令王約束之。得旨報可。宸濠聞，大怒。列世寧罪，遍賂權幸，必殺世寧。章下都察院。右都御史李士實，宸濠黨也，與左都御史石玠等上言，世寧狂率當治。命未下，宸濠奏復至，指世寧為妖言。乃命錦衣官校逮捕世寧。世寧已遷福建按察使，取道還裹。宸濠遂誣世寧逃，馳使令浙江巡按潘鵬執送江西。鵬盡系世寧家人，索之急。李承勛為按察使，保護之。世寧乃亡命抵京師，自投錦衣獄。獄中三上書言宸濠逆狀，卒不省。系歲餘，言官程啟充、徐文華、蕭鳴鳳、邢寰等交章救，楊一清復以危言動錢寧，乃謫戍瀋陽。

居四年，宸濠果反。世寧起戍中為湖廣按察使。尋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四川。道聞世宗即位，疏以司馬光仁、明、武三言進，因薦魏校、何瑭、邵銳可講官；林俊、楊一清、劉忠、林廷玉可輔弼；知府劉蒞、徐鈺先為諫官有直聲，宜擢用。時韙其言。松潘所部熟番，將吏久不能制，率輸貨以假道。番殺官軍，憚不敢詰。官軍殺番，輒抵罪。世寧陳方略，請選將益兵，立賞罰格，嚴隱匿禁，修烽堠，時巡僥，以振軍威，通道路。詔悉行之。又劾罷副總兵張傑、中官趙欽。甫兩月，召為吏部右侍郎。未上，以父憂歸。

既免喪家居，朝廷方議「大禮」，異議者多得罪。世寧意是張璁等，疏乞早定追崇「大禮」。未上，語聞京師。既有議遷顯陵祔天壽山者，世寧極言不可，乃並前疏上之。帝深嘉嘆。無何，聞廷臣伏闕爭，有杖死者，馳疏言：「臣向以仁、明、武三言進，然尤以仁為本。仁，生成之德；明，日月之臨，皆不可一日無。武則雷霆之威，但可一震而已。今廷臣忤旨，陛下赫然示威，辱以箠楚，體羸弱者輒斃。傳之天下，書之史冊，謂鞭撲行殿陛，刑辱及士夫，非所以光聖德。新進一言偶合，後難保必當；舊德老成，一事偶忤，後未必皆非。望陛下以三無私之心，照臨於上，無先存適莫於中。」帝雖不能從，亦不忤。尋召為兵部左侍郎。條戍邊時所見險塞利害二十五事以上。又請善保聖躬，毋輕餌藥物。獻《大學．秦誓》章、《洪範》「惟辟威福」、《系辭．節》「初爻」講義，並乞留中。給事中余經遂劾世寧啟告密之漸。世寧乞罷，不許。「大禮」成，進秩一等。復陳用人二十事。工匠趙奎等五十四人以中官請，悉授職。世寧言賞過濫，不納。屢疏引疾。改南京吏部，就遷工部尚書。已，復召為左都御史，加太子少保。辭宮銜，許之。

世寧故方嚴。及掌憲，務持大體。條上憲綱十餘條，末言：「近士習忌刻，一遭讒毀，則終身廢棄。僉事彭祺發豪強罪，受謗奪官。諸如此者，宜許大臣申理。」帝采其言，

惟祺報寢。執政請禁私謁，世寧曰：「臣官以察為名。人非接其貌，聽其言，無由悉其才行。」帝以為然，遂弗禁。俄改刑部尚書。每重獄，別白為帝言之，帝輒感悟。中官剛聰誣漕卒掠禦服，坐二千人，世寧劾其妄。已，聰情得抵罪，帝乃益信世寧。王瓊修郤陳九疇，將致之死。以世寧救，得戍。

兵部尚書王時中罷，以世寧代，加太子太保。再辭不得命，乃陳兵政十事，曰定武略、崇憲職、重將權、增武備、更賞罰、馭土夷、足邊備、絕弊源、正謬誤、惜人才。所言多破常格，帝優旨答之。土魯番貢使乞歸哈密城，易降人牙木蘭。王瓊上其事。世寧言：「先朝不惜棄大寧、交阯，何有於哈密。況初封忠順為我外藩，而自罕慎以來三為土魯番所執，遂狎與戎比，以疲我中國，耗財老師，戎得挾以邀索。臣以為此與國初所封元孽和順、寧順、安定三王等耳。安定在哈密內，近甘肅，今存亡不可知。我一切不問，獨重哈密何也？宜專守河西，謝絕哈密。牙木蘭本曲先衛人，反正歸順，非納降比，彼安得索之？唐悉怛謀事可鑒也。」張璁等皆主瓊議，格不用，獨留牙木蘭不遣。居兵部三月求去，帝不許，免朝參。世寧又上備邊三事。固稱疾篤，乃聽乘傳歸，給廩隸如制。歸數月，復起南京兵部尚書，固辭不拜。九年秋卒。贈少保，謚端敏。

世寧風格峻整，居官廉。疾惡若仇，而薦達賢士如不及。都御史馬昊、陳九疇坐累廢；副使施儒、楊必進考察被黜；御史李潤、副使範輅為時所抑，連章薦之。與人語，吶不出口。及具疏，援據古今，洞中窾會。與李承勛善，而持議不苟合。承勛欲授隴勝官，復芒部故地，世寧言勝非隴氏子，芒氏不當復立。始以議禮與張璁、桂萼合，璁、萼德之，欲援以自助。世寧不肯附會，論事多牴牾。萼議欲銷兵，世寧力折之。昌化伯以他姓子冒封，下廷議。世寧言：「吾輩不得以厚賂故，誣朝廷」，萼為色變。萼方為吏部，而世寧引疾，言：「天變人窮，盜賊滋起，咎在吏、戶、兵三部不得人。兵部尤重，請避賢路。」又以哈密議，語侵璁，諸大臣皆忌之。帝始終優禮不替。

子純、繼。純以父任知肇慶府，有才行。繼幼不慧，不為世寧知。世寧在江西出討賊，部將入見繼。繼為指陣法，進退離合甚詳，凡三日。世寧歸閱，大異之。知其故，嘆曰：「吾有子不自識，何也？」自是擊賊，輒令繼從，與策方略。世寧十不失三，繼十不失一。世寧方草疏論宸濠，繼請曰：「是且重得禍。」世寧曰：「吾已許國，遑恤其他。」及世寧下獄，繼念其父，病死。

李承勛

李承勛，字立卿，嘉魚人。父田，進士，官右副都御史，巡撫順天。有操執，為政不苛。承勛舉弘治六年進士。由太湖知縣遷南京刑部主事。歷工部郎中，遷南昌知府。

正德六年，贛州賊犯新淦，執參政趙士賢。靖安賊據越王嶺瑪瑙岸，華林賊又陷瑞州。諸道兵不敢前。承勛督民兵剿，數有功。華林賊殺副使周憲，憲軍大潰。承勛單騎入憲營，眾乃復集。都御史陳金即檄承勛討之。賊黨王奇聽撫，搜得其衷刃，縱使還。奇感泣，誓以死報。承勛令奇密入寨，說降其黨為內應，而親率所部登山。奇夜拔柵，官軍奮而前，降者自內出，賊遂潰。已，從金斬賊渠羅光權、胡雪二，華林賊平。鎮守中貴黎安誣承勛擅易賊首王浩八獄詞，坐下吏。大理卿燕忠即訊，得白。舉治行卓異，超遷浙工按察使。歷陝西、河南左、右布政使。以右副都御史巡撫遼東。邊備久弛，開原尤甚。士馬才十二，墻堡墩臺圮殆盡。將士依城塹自守，城外數百里悉為諸部射獵地，承勛疏請修築。會世宗立，發帑銀四十餘萬兩。承勛命步將四人各一軍守要害，身負畚鍤先士卒。凡為城塹各九萬一千四百餘丈，墩堡百八十有一。招逋逃三千二百人，開屯田千五百頃。又城中固、鐵嶺；斷陰山、遼河之交；城蒲河、撫順，扼要沖。邊防甚固。錄功，進秩一等。又數陳軍民利病，鹹報可。以疾歸。起故官，蒞南院。三遷刑部尚書，加太子少保。

帝以京營多弊，欲振飭之。遂加承勛太子太保，改兵部尚書兼左都御史，專督團營。尋兼掌都察院。以疾，三疏乞休，且言：「山西潞城賊以四道兵討之，不統於一人，故無功。川、貴芒部之役措置乖方，再勝再叛，宜命伍文定深計，毋專用兵。豐、沛河工，二年三易大臣，工不就，宜令知水利者各陳所見，而俾侍郎潘希曾度可否。其尤要者，在決壅蔽患。仿唐、宋轉對、次對故事，不時召見大臣。」帝不允辭，下其議於所司。時秦、晉、楚、蜀歲祲，詔免田賦。承勛言：「有司例十月始征賦。今九月矣，恐官吏督趣，陰圖乾沒。宜及其未征，遣官馳告以所蠲數。山陬僻壤，俾悉戶曉。有司不能奉宣德意者，罪之。撫按失舉奏，並坐。」帝褒納之。奏奪京營把總湯清職。郭勛為求復，語侵承勛。承勛因求退，給事中王準等劾勛恣。乃敕責勛，而下清法司。兵部尚書胡世寧致仕，詔承勛還部代之。疏言：「朝廷有大政及推舉文武大臣，必下廷議。議者率相顧不發，拱手聽。宜及未議前，備條所議，布告與議者，俾先諗其故，然後平心商質，各盡所懷。議苟不合，聽其別奏。庶足盡諸臣之見，而所議者公。」帝然其言，下詔申飭。尋命兼督團營。言官攻張璁、桂萼黨，並及承勛。承勛連章求退，帝復溫旨答之。中官出鎮者，率暴橫。承勛因諫官李鳳毛等言，先後裁二十七人，又革錦衣官五百人，監局冒役數千人。獨禦馬監未汰，復因給事中田秋奏，多所裁減。而請以騰驤四衛屬部，核詭冒，制可。中官言曩彰義門破也先，東市剿曹賊，皆四衛功，以直內故易集，隸兵

部不便。承勛言：「彰義門之戰，禍由王振。東市作賊，即曹吉祥也。」帝卒從承勛議，歸兵部。寇犯大同，議遣大臣督兵。眾推都御史王憲，憲不肯行。給事中夏言謂承勛曰：「事急，公當請行。」承勛竟不請。給事中趙廷瑞並劾之。會寇退，罷。

十年春，大風晝晦，帝憂邊事。承勛言：「去歲冰合，敵騎盡入河套。延、寧、固原皆當警備。甘肅軍餉專仰河東，宜於蘭州糴貯，以備緩急。曩河西患土魯番，今亦卜喇又深入。兩寇雲擾，孤危益甚。套寇出入，並經莊浪。急宜繕塞設險，斷臂截踵，使不得相合。兀良哈最近京師，不善撫，即門庭寇。雲南安鳳之叛，軍民困敝，臨安、蒙自盜賊復興，曠日淹時，恐釀大患。交阯世子流寓老撾，異日歸命請援，或據地求封，皆未可測。惟急用人理財，俾邊鄙無虞。」帝嘉納焉。

承勛濬毅有大略。帝所信任，自輔臣外，獨承勛與胡世寧，大事輒咨訪。二人亦孜孜奉國，知無不言。世寧卒半歲，承勛亦卒，帝深嗟悼。贈少保，謚康惠。所賚予，常典外，特賜白金、彩幣、米蔬諸物。承勛官四十年，家無余資。其議「大禮」，亦與世寧相合雲。

王以旂

王以旂，字士招，江寧人。正德六年進士。除上高知縣。華林賊方熾，以旂訓鄉兵禦之，賊不敢犯。征授御史，出按河南。宸濠反，鎮守太監劉璟倡議停鄉試。以旂言河南去江西遠，罷試無名。乃止。璟又言，帝親征，道且出汴，牒取供頓銀四萬兩。巡撫議予之，以旂執不予。世宗即位，欲加興獻帝皇號，以旂抗言不可。已，上弭災要務，言：「司禮取中旨免張漢賦科，臣不預聞，此啟矯偽之漸也。」帝不聽。累遷兵部右侍郎。徐、呂二洪竭，漕舟膠。命兼右僉都御史總理河漕。逾年，渠水通，進秩一等。尋拜南京右都御史。召為工部尚書，改左都御史，代陳經為兵部尚書兼督團營。

三邊總督曾銑議復河套，大學士夏言主之。數下優旨獎銑，令以旂集廷臣議。以旂等力主銑議。議上，帝意忽變，嚴旨咎銑，令再議。以旂等惶恐，盡反前說。帝逮銑，令以旂代之。套寇自西海還，肆掠永昌，鎮羌總兵官王繼祖禦卻之。已，復來犯，並及鎮番、山丹。部將蔡勛、馬宗援三戰皆捷。前後斬首一百四十餘級。論功，蔭以旂一子。已而寇數萬復屯寧夏塞外，將大入。官軍擊之，斬首六十餘級，寇宵遁。延綏、寧夏開馬市，二鎮市五千匹。其長狼臺吉等約束所部，終市無嘩。以旂以聞。詔大賚二鎮文武將吏，以旂復賜金幣。錄延綏將士破敵功，再蔭一子。在鎮六年，修延綏城堡四千五百餘所，

又築蘭州邊垣，加官至太子太保。比卒，軍民為罷市。贈少保，謚襄敏，再予一子官。

范鏓

范鏓，字平甫，其先江西樂平人，遷瀋陽。鏓登正德十二年進士，授工部主事，遷員外郎。嘉靖三年，伏闕爭「大禮」，下獄廷杖。由戶部郎中改長蘆鹽運司同知，遷河南知府。歲大饑，巡撫都御史潘塤駁諸請振文牒，候勘實乃發。鏓不待報，輒開倉振之，全活十餘萬。民爭謳頌鏓，語聞禁中。帝為責戶部及塤與巡按御史匿災狀。塤歸罪鏓以自解，被劾罷去，鏓名由此顯。遷兩淮鹽運使，條上鹺政十要。歷四川參政，湖廣按察使，浙江、河南左、右布政使。

二十年，擢右副都御史，巡撫寧夏。鏓為人持重，有方略。既蒞重鎮，不上首功。一意練步騎，廣儲蓄，繕治關隘亭障，寇為遠徙，俘歸者五百人。上疏言：「邊將各有常祿，無給田之制。自武定侯郭勛奏以軍餘開墾田園給將領，委奸軍為莊頭，害殊大。宜給還軍民，任耕種便。」帝從其請。居數年，引疾歸。

起故官，撫河南。尋召為兵部右侍郎，轉左。尚書王以旂出督三邊，鏓署部事。頃之，奉詔總理邊關厄隘。奏上經略潮河川、居庸關諸處事宜，請於古道門外蜂窩嶺增墩臺一為外屏，浚濠設橋，以防沖突。川西南兩山對處，各設敵臺，以控中流，分戍兵番直守要害。又薊鎮五里垛、劃車、開連口、慕田谷等地，宜設墩臺。惡谷、紅土谷、香爐石等地，宜斬崖塹。居庸關外諸口，在宣府為內地，在居庸則為邊藩，宜敕東中路文武臣修築。加潮河川提督為守備，增副將居庸關，領天壽山、黃花鎮。設橫嶺守備，塞懷來路，增置新軍二千餘人，資團練。又議紫荊、倒馬、龍泉等關及山海關、古北口經略事宜，請於紫荊之桑谷，倒馬之中{穴羔}關峪，龍泉之陡石嶺諸要害，創築城垣，增設敵樓營舍。薊州所轄燕河、太平、馬蘭、密雲四路，修築未竟者，括諸司贖鍰竣之。而浮圖峪、插箭嶺尤為紫荊、倒馬二關沖，移參將分駐石門杜家莊，俾保定總兵駐紫荊。薊、遼懸絕千里，移建昌營遊擊於山海關。三屯等營缺軍，應速募，馬不足者補入。其常戍之兵介胄不備，量給鎧仗，番上者悉予行糧，毋俾荷戈枵腹。又言：「諸路緩急，以密雲之分守為最。各關要害，以密雲之迤西為最。若燕河之冷口，馬蘭之黃崖，太平之榆木嶺、擦崖子，皆所急也。宜敕撫鎮督諸將領分各營士馬，兼側近按伏之兵，疊為戰守。」兵部言：「軍戍久，戀土。猝移置，恐他變。莫若山海關增置能將一員，募軍三千屯駐，聽薊、遼撫臣調度，援燕河。」余如鏓言，下守臣議。

帝才鏓甚。會兵部尚書趙廷瑞罷，即命鏓入代。鏓以老辭，且言隨事通變，乏將順之宜。帝怒，責鏓不恭，削其籍。時嚴嵩當國，而鏓本由徐階薦，天下推為長者，惜其去，不以罪。然鏓罷，帝召翁萬達，甫至以憂去，丁汝夔代之。明年，諳達逼都城，汝夔遂誅死。而鏓歸久之乃卒。隆慶元年復官。

王邦瑞

王邦瑞，字惟賢，宜陽人。早有器識。為諸生，山東盜起，上剿寇十四策於知府。正德十二年成進士。改庶吉士。與王府有連，出為廣德知州。嘉靖初，祖憂，去。補滁州。屢遷南京吏部郎中，出為陝西提學僉事。坐歲貢不中式五名以上，貶濱州知州。再遷固原兵備副使。涇、邠巨盜李孟春，流劫河東、西，剿平之。以祖母憂去。服除，復提學陝西，轉參政。母憂解職。起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寧夏。寇乘冰入犯，設伏敗之。改南京大理卿。未上，召為兵部右侍郎。

改吏部，進左。諳達犯都城，命邦瑞總督九門。邦瑞屯禁軍郭外，以巡捕軍營東、西長安街，大啟郭門，納四郊避寇者。兵部尚書丁汝夔下獄，命邦瑞攝其事，兼督團營。寇退，請治諸將功罪，且浚九門濠塹，皆報可。邦瑞見營制久弛，極陳其弊。遂罷十二團營，悉歸三大營，以鹹寧侯仇鸞統之。邦瑞亦改兵部左侍郎，專督營務。復條上興革六事。中言宦官典兵，古今大患，請盡撤提督監槍者。帝報從之。又舉前編修趙時春、工部主事申旅知兵，並改兵部，分理京營事。未幾，帝召兵部尚書翁萬達未至，遲之，遂命邦瑞代。條上安攘十二事。

仇鸞構邦瑞於帝，帝眷漸移。會鸞奏革薊州總兵官李鳳鳴、大同總兵官徐玨任，而薦京營副將成勛代鳳鳴，密雲副將徐仁代玨。旨從中下。邦瑞言：「朝廷易置將帥，必采之公卿，斷自宸衷，所以慎防杜漸，示臣下不敢專也。且京營大將與列鎮將不相統攝，何緣京營，乃黜陟各鎮。今曲徇鸞請，臣恐九邊將帥悉奔走托附，非國之福也。」帝不悅，下旨譙讓。鸞又欲節制邊將，罷築薊鎮邊垣。邦瑞皆以為不可。鸞大憾，益肆讒構。會邦瑞復陳安攘大計，遂嚴旨落職，以冠帶辦事。居數日，大計自陳。竟除名，以趙錦代。邦瑞去，鸞益橫。明年誅死，錦亦坐黨比遣戍，於是帝漸思之。逾十年，京營缺人，帝曰：「非邦瑞不可。」乃起故官。

既至，疏便宜數事，悉允行。逾年卒。贈太子少保，謚襄毅，遣行人護喪歸葬。

邦瑞嚴毅有識量。歷官四十年，以廉節著。子正國，南京刑部侍郎。

鄭曉

鄭曉，字窒甫，海鹽人。嘉靖元年舉鄉試第一。明年成進士，授職方主事。日披故牘，盡知天下厄塞、士馬虛實、強弱之數。尚書金獻民屬撰《九邊圖志》，人爭傳寫之。以爭「大禮」廷杖。大同兵變，上疏極言不可赦。張孚敬柄政，器之，欲改置翰林及言路，曉皆不應。父憂，歸，久之不起。

許讚為吏部尚書，調之吏部。歷考功郎中。夏言罷相，帝惡言官不糾劾，詔考察去留。大學士嚴嵩因欲去所不悅者，而曉去喬佑等十三人，多嵩所厚。嵩大憾曉，調文選。嵩欲用趙文華為考功，曉言於讚曰：「昔黃禎為文選，調李開先考功，皆山東人，詔不許。今調文華，曉避位而已。」讚以謝嵩。嵩欲以子世蕃為尚寶丞，曉曰：「治中遷知府，例也。遷尚寶丞，無故事。」嵩益怒。以推謫降官周鈇等，貶曉和州同知。稍遷太僕丞，歷南京太常卿。召拜刑部右侍郎。

俄改兵部，兼副都御史總督漕運。大江南北皆中倭，漕艘幾阻。曉請發帑金數十萬，造戰舸，築城堡，練兵將，積芻糗。詔從之。中國奸民利倭賄，多與通。通州人顧表者尤桀黠，為倭導。以故營寨皆據要害，盡知官兵虛實。曉懸重賞捕戮之。募鹽徒驍悍者為兵，增設泰州海防副使，築瓜洲城，廟灣、麻洋、雲梯諸海口皆增兵設堠。遂破倭於通州，連敗之如皐、海門，襲其軍呂泗，圍之狼山，前後斬首九百餘。賊潰去。錄功，再增秩，三賚銀幣。時賊多中國人。曉言：「武健才谞之徒。困無所逞，甘心作賊。非國家廣行網羅，使有出身之階，恐有如孫恩、盧循輩出乎其間，禍滋大矣。洪武時倭寇近海州縣。以高皇帝威靈，兼謀臣宿將，築城練兵，經略數年，猶未乂安。乃招漁丁、島人、鹽徒、蜑戶籍為水軍至數萬人，又遣使出海宣布威德。久之，倭始不為患。今江北雖平，而風帆出沒，倏忽千里。倭恃華人為耳目，華人借倭為爪牙，非詳為區畫，後患未易弭也。」帝頗采納之。

尋召為吏部左侍郎，遷南京吏部尚書。帝以曉知兵，改右都御史協理戎政。尋拜刑部尚書。諳達圍大同右衛急，帝命兵部尚書楊博往督大師，乃以曉攝兵部。曉言：「今兵事方棘，而所簡聽征京軍三萬五千人，乃令執役赴工，何以備戰守？乞歸之營伍。」帝立從之。

尋還視刑部事。嚴嵩勢益熾。曉素不善嵩。而其時大獄如總督王忬以失律，中允郭希顏以言事，曉並予輕比，嵩則置重典。南都叛卒周山等殺侍郎黃懋官，海寇汪直通倭為亂，曉置重典，嵩故寬假之。惟巡撫阮鶚、總督楊順、御史路楷，以嵩曲庇，曉不能盡法，議者譏其失出雲。故事，在京軍民訟，俱投牒通政司送法司問斷。諸司有應鞫者，亦參送法司，無自決遣者。後諸司不復遵守，獄訟紛拿。曉奏循故事，帝報許，於是刑部間捕囚畿府。而巡按御史鄭存仁謂訟當自下而上，檄州縣，法司有追取，毋輒發。曉聞，率侍郎趙大祐、傅頤守故事爭，存仁亦據律執奏。章俱下都察院會刑科平議。議未上，曉疏辨。嵩激帝怒切讓，遂落曉職，兩侍郎亦貶二秩。

曉通經術，習國家典故，時望蔚然。為權貴所扼，誌不盡行。既歸，角巾布衣與鄉里父老遊處，見者不知其貴人也。既卒，子履淳等訟曉禦倭功於朝，詔復職。隆慶初，贈太子少保，謚端簡。履淳自有傳。

贊曰：李鉞諸人皆以威略幹濟顯於時。鉞與王憲、王以旂之治軍旅，李承勛、范鏓之畫邊計，才力均有過人者。胡世寧奮不顧身，首發奸逆，危言正色，始終一節。《易》稱「王臣蹇蹇」，世寧近之矣。王邦瑞抵抗權幸，躓而復起，鄭曉諳悉掌故，博洽多聞，兼資文武，所在著效，亦不愧名臣雲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屬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